

工程编号: 4403942025071400101Y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建筑物拆除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不评审）	<p>1、投标人须填报《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p> <p>2、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p> <p>证明文件：</p> <p>1、须提供《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无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p> <p>2、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和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p> <p>3、投标人出具近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p> <p><b>【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b></p>
2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承诺书、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承诺书》、《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b>【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b>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不评审）	<p>投标人提供近5年企业（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5年，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p> <p>备注： 1、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原件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合同应体现合同封面、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取。业绩数量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计取列表序号前5项业绩。<b>【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b></p>
4	履约评价情况 （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近5年企业（以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评价时间为准）的履约评价（不超过5项，如超过5项取列表前5项）。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证明扫描件（须由建设单位盖章，并体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 <b>【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b>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不评审）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人员须本单位自有人员，提供《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表格内容须包含人员姓名、人员证书情况。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及近3个月社保证明。 <b>【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b>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须提供《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无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表一、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证明文件要求	基本情况汇总 (投标人如实填写)	响应页码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5年企业（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5年，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业绩数量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计取列表序号前5项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原件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合同应体现合同封面、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取。	1、项目名称：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合同金额：210万元（具体金额），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4月24日； 2、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合同金额：333万元（具体金额），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5月23日； 3、项目名称：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清拆工程，合同金额：152.611341万元（具体金额），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10月9日； 4、项目名称：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MTTYL10-002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合同金额：190.756804万元（具体金额），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4月1日； 5、项目名称：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合同金额：510万元（具体金额），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5月13日。	10--12 9
2	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5年企业（以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评价时间为准）的履约评价（不超过5项，如超过5项取列表前5项）。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证明扫描件(须由建设单位盖章，并体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	1、项目名称：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评价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日期：2023年5月13日； 2、项目名称：2024年协助规划土地监察执法零星拆除类工程（三期），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日期：2024年9月3日； 3、项目名称：逸景华府（一期），评价单位：饶平嘉隆冷冻食品有限公司，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日期：2023年12月30日； 4、项目名称：逸景湾，评价单位：饶平吉源针织企业有限公	130--1 92

				司,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日期: 2022年3月27日; 5、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 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 工程,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 区葵涌中心小学, 评价等级:优 秀, 评价日期: 2024年8月2日。	
3	项目管 理班子 人员配 备情况	投标人提供拟投 入本项目人员情 况, 人员须本单 位自有人员, 提 供《项目管理班 子配备情况表》, 表格内容须包含 人员姓名、人员 证书情况。	证明文件: 职称 证书、资格证书 及近3个月社 保证明。	项目管理团队配备共 <u>18</u> 人。	193—2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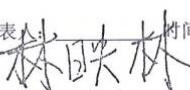
提示:

1、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 投标人编制业绩文件时应参照按上述汇总表如实填写(无需盖章)及提供有关证明资料(可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并对其表格数据负责。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违规事实参与投标的行为, 一经查实, 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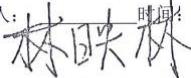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不评审), 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扫描精度在100DPI及以上), 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表格且填报资料或填报资料与证明材料扫描件不符或扫描件模糊不清, 招标人可作无效资料处理。

**2、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和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表二、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建筑物拆除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投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 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5年7月25日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年7月25日 

表三、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建筑物拆除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投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
拟投入项目 管理班子 人员不得 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项目管理班子的核心成员，并及时任命与投标文件所载项目管理班子一致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况外，还需支付违约金。</p>
投标单位 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7月25日</p>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林映林 时间：2025年7月25日</p>  

### 3、投标人出具近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表四：参考样本

####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  
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99066096J，  
法定代表人：林映林（姓名，身份证号）440524197012216637，均  
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  
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林映林

时间：2025年7月25日

## 二、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承诺书、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 表八：其他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要求，我单位在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建筑物拆除项目（项目名称）标段编号4403942025071400101Y001中标后，郑重承诺如下：

1、**合作企业选择：**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的相关法规和政策，选择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作为合作伙伴，确保建筑废弃物的分类、回收、运输、处理和再利用符合深圳市的相关规定。

2、**建筑废弃物处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将确保建筑废弃物的处理符合《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的要求，优先采用资源化利用方式，减少建筑废弃物的产生，并确保建筑废弃物的合法处置。

3、**环保与合规：**我单位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深圳市关于环境保护、建筑废弃物管理的法律法规，确保建筑废弃物的处理过程符合环保要求，杜绝违规排放、非法倾倒等行为。

4、**监督与报告：**我单位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定期向招标人报告建筑废弃物的处理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确保建筑废弃物处理过程的透明性和可追溯性。

5、**责任承担：**如因我单位或合作企业在建筑废弃物处理过程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合同约定，导致环境污染或其他不良后果，我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进行整改和补救。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力。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符合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的相关要求。

投标单位（盖章）：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日期：2025年7月25日

林映林  
印映

##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进一步增强廉洁自律意识，规范自身廉洁从业行为，我司做出以下承诺：

一、不以任何理由向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提供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的宴请、礼金、礼品等不正当利益。

二、不以任何理由为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邀请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参加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及出入私人会所等高档场所。

四、不为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五、不安排与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有近亲属关系的员工从事同一项目的对接或管理工作。

六、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标、不采取任何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参与采购单位采购项目的公平竞争。

七、我司若中标，绝不在材料设备、工程变更等合同履行环节弄虚作假，谋取不当利益。

八、不与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一起进行麻将等赌博或有利益输送性质的活动。

九、全力配合采购单位信访调查、检查及回访工作，不提供虚假信息。

对于招标单位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提出的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问题，须及时向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5年7月25日

###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表五：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凤凰街道 2022 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凤凰街道	2022 年 4 月 24 日	210 万元	
2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光明街道	2022 年 5 月 23 日	333 万元	
3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 - 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2021 年 10 月 9 日	152.611341 万元	
4	田园路(楼岗大道一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田园路(楼岗大道一公明北环)	2022 年 4 月 1 日	190.756804 万元	
5	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新湖街道	2022 年 5 月 13 日	510 万元	
6	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	2022 年 8 月 4 日	469.002259 万元	
7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 -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马田街道	2019 年 7 月 10 日	71.998202 万元	

注：

-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企业（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 5 年，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原件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合同应体现合同封面、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原件备查）。
-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取。业绩数量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计取列表序号前 5 项业绩。

# 1、业绩证明文件--凤凰街道 2022 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页 业务专区 政策法规 党的建设 交易大数据 信息公开 人才发展 关于我们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68999

当前位置：首页 / 文章检索 / 建设工程

##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发布时间：2022-04-14 信息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字体：大 小 ]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14001
招标项目名称：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标段名称：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14
公示时间：	2022-04-14 16:55至2022-04-19 16:55
投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利德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210万元
中标工期：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	唐智勇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07200906285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发布时间：2022-03-31 信息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字体：[大](#) [小](#)】

###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项目编号：44038720220014

是否重大项目：否

招标项目名称：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44038720220014001

工程类型：施工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否

是否场外工程：否

行政监管部门：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标段：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2022-03-31 09:00 至 2022-04-07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2022-04-01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2022-04-02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备注：1、本项目投标人无需编制技术标，根据73号文要求，公告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2、招标代理机构监督举报电话：0755-22965602、0755-86660475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钟工

办公电话：0755-23195970

传真：

手机号码：19806690819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深圳市光明区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经办人：潘希敏

办公电话：13725592155

详细公告内容

通讯地址：深圳市光明区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经办人：潘希敏  
办公电话：13725592155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44038720220014001001  
标段名称：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4-07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210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项目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凤凰街道辖区内整治清理乱堆放（包括建筑废弃物）；清拆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运清理拆除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产生的废弃物；协助清运整治、执法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其它综合执法整治所需的相关工程  
计划总投资：210 万元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联合体要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应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且联合体家数不超过两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1、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应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且联合体家数不超过两家。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要求：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联合体投标单位项目经理由牵头单位拟派。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专业  
投标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附件信息

附件：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1	关于不设置“霸王条款”的承诺书.pdf	2022-03-30 17:36:41

温馨提示

-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工程招标备案工作的通知》（深建市函〔2021〕21号）文件要求对市局监管项目试行招标备案“秒批”制度。投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的限期内，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或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行政监督平台，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建设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2、场外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招标人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的限期内，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逾期提出的，将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建设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政府部门立案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 4、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sjsgc/>）
  - (1)企业资质信息备案登记：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办理备案注册（施工、监理、勘察设计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其他类企业在<https://www.szjijy.com.cn:8001/y-toubiao/register.html>网址进行登记）。
  - (2)办理拟派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信息备案登记（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办理）。
  - (3)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商务标注建造师、监理工程师的个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sjsgc/>)《建设工程数字证书办事指南》；
- 5、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暂无法投标，详情请查看：[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kjc/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kjc/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
- 6、投标人对所提交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以及其他后果自负。
- 7、资格后审有关要求如下：
  - (1)不设标报名、招标会和集中组织的投标预备会（答疑会）、现场踏勘等环节，潜在投标人无需报名即可参与投标；
  - (2)由投标人组建的资格后审委员会，在截标后，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后续程序。资格审查结果及投标人的资格文件向本项目投标人公开
  - (3)招标文件（含设计图纸）、送审报告文件可在投标人系统下载；
  - (4)投标人对招标事宜的质疑以不署名的形式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提出，招标人在网上答复；答疑、补充文件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信息（建设工程）—>变更公告查看；投标人系统下载；
  - (5)投标人从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作为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凭证，具体操作见网站服务导航（建设工程）一办事指南。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需在开标会开始时用加密的数字证书进行解密（现场解密或远程解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14001001

标段名称: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利德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0万元

中标工期: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唐智勇

本工程于 2022-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4-22



查验码: 982239305133422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凤凰街道 2022 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汇利德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汇利德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规范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和《深圳市爆破作业安全评估导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和光明区的有关政策，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凤凰街道 2022 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项目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 一、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在凤凰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整治清理乱堆放(包括建筑废弃物)；清拆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运清理拆除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产生的废弃物；清洗建筑外立面；协助清运整治、执法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其它综合执法整治所需的相关工程(委托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以公务活动形式予以规定)。以上所委托事项乙方无需提供工程类材料。

(二)工程价款：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元整(小写：¥2100000 元)。根据实际的工作量进行结算，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元整(小写：¥2100000 元)。

## 二、计价方式

(一)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审核结算。

(二)其他类的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该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由原拆除物所有人自行处理。若原拆除物所有人不处理的，则由甲方聘请残值评估机构评估价格后，从相应工程款中扣除。

## 三、结算方式

按实际工程量月结，每月5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上月工程量、价款结算申请及其他结算资料，并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合法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根据政府规定的财务流程为乙方申请付款，具体到账时间以会计核算中心安排为准。如甲方因政府财政支付程序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向乙方说明情况。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乙方银行收款信息如下：

帐户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市旭飞支行  
帐号：2000005580896

#### 四、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拆除，确保清拆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五、乙方施工人员、设备配备要求

(一) 乙方至少配备电工、焊工各 5 名以上，须具备该工种资质，持合法有效证件上岗，并向甲方提交相关复印件备案。

(二) 乙方至少配备工人 30 名以上，年龄 18-45 周岁之间。以上人员需身体健康，符合清拆、清运、清理、清洗等施工的要求。

(三)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配备指定的、足够的工程设备。设备需符合安全作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修、更换。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相关复印件备案。

####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需要在凤凰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组织开展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公务活行动时，应提前通知乙方。

(二) 甲方负责做好公务现场周边的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

利进场施工。

(三)甲方应派出专门人员现场指挥、督导整个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过程，有权对乙方的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四)在公务活动完成后，甲方应保证乙方安全撤离。

(五)甲方有权利对公务活动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

(六)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接到甲方公务活动通知后，必须在30分钟内响应，并按照甲方要求到达指定位置。配合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公务活动前的备案工作，按要求组织好所需工人、清拆机械设备和工具应提前30分钟到达公务活动现场。如由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到达现场，影响公务活动开展、未能有效完成任务的，根据实际造成的影响扣除该项目工程款的5—30%作为违约金（迟延2小时以内扣除5%，迟延2个小时以上则扣除30%）。

(二)乙方在配合甲方开展公务活动中，必须听从甲方现场责任人的指挥，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等各项管理要求。

(三)乙方应制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在开展公务活动中，当发生重大险情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启动救援预案排除险情、组织抢救、保护事故现场，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四) 乙方应负责做好毗邻建(构)筑物、地上地下管线、过往行人及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保护工作。因施工作业危及毗邻建(构)筑物或者地上地下管线安全的，乙方应当暂停施工，在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确认安全后，方可恢复施工。若造成毗邻建(构)筑物损坏或造成过往行人及施工作业人员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

(五)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处理、处置暂扣(整治)物品，否则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 乙方应当建立安全施工操作规程，为施工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安全防护用品，购买工伤、医疗、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并缴纳保险费。在公务活动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 乙方应安全、文明施工。乙方应保证项目负责人及拆除作业人员具有法定资质(施工前提交复印件交甲方项目负责人备案)，并严格执行《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03)标准组织拆除施工。开展公务活动过程中如出现人员伤亡、交通、火灾、漏电等事故，或出现侵害他人权益、违规违章等行为，上述事故或行为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单独承担，上述事故或行为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相应的赔偿。

(八) 乙方保证其用工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有关规定，乙方与

若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进度，则按实际受影响天数顺延。

##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一年，从2022年4月24日起至2023年4月23日止。

## 十、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设置专职安全员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不按安全技术规范进行安全防护或违规作业，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可直接终止合同。

(二) 乙方须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的通知》（深建质安〔2018〕70号）内容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实现“7个100%”目标；乙方应做好扬尘防治工作，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的，按比例扣除扬尘污染防治费用，被通报3次以上的全部扣除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三) 乙方必须规范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

(1) 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49-2015)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2) 若乙方违规使用未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乙方应

向甲方支付每项每日（使用期间）5000 元违约金，该项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 0.5%，同时禁止该机械再次入场；

（3）乙方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将按照合同条款约定扣除乙方工程费。若行业主管部门发现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约谈乙方。

（四）乙方使用泥头车必须均为纯电动泥头车。

（五）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拆除物和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

（六）因乙方施工、保管不善造成的自有及拆除的设备和材料的丢失、毁损，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七）按照甲方公务活动安排，如果甲方认为该公务活动乙方到场的人员、机具配置不能完全胜任此公务活动安排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更换（补充）符合要求的人员或机具，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乙方不将建筑垃圾运至合法指定地点，随意倾卸或道路未及时清理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次，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进行追偿。

（九）如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则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币 500 元/次-5000 元/次的违约责任，情节严重或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暂定金额 2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4 月 24 日

乙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利德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林映  
林映

2022 年 9 月 24 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4日

建设单位: (章)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凤凰街道2022年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元)	210000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广告拆除及清运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4.25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D344008561
设计单位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胡永波
副组长	
组员	唐智勇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拆除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的内容要求已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城建办、土整等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严格的监督。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本拆除工程安全控制资料基本齐全，主要工程机械设备进场报验及人员均有安全交底和三级教育，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规范验收要求。

经验收小组验收，该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4 月 24 日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用印 粤2442007209906285(00)24 建筑 2024.01.05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2、业绩证明文件--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换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李明;罗智文;黄宏炎

本工程于 2022-04-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0



查验码: 176738239368341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 2022-05-1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20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001
招标项目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
公示时间:	2022-05-12 17:27至2022-05-17 17:27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巨正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煌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李明;罗智文;董宏炎
资格等级:	二级;二级;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2022-04-29 信息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187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44038720220021

是否重大项目：否

招标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44038720220021001

工程类型：施工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否

是否场外工程：否

行政监督部门：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标段: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更正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2022-04-29 09:00 至 2022-05-09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2022-05-06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2022-05-07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备注：本项目无需编制技术标，根据73号文要求公告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廖工

办公电话：29099291

传真：

手机号码：18188617068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光明街道光翠路北6号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巨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张工

办公电话：13641455056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 1

标段编号：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5-09 18:00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 1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5-09 18:00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

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000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其他;本工程为批量招标, 3名中标人负责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所涉及的清拆任务;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 2、清理乱堆放物品; 3、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 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 4、清洗建筑外立面; 5、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 6、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 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7、每个中标人暂定价333.333333万元, 预算上限为1000万元, 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 合同期满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 合同自动终止。

计划总投资: 1000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2、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企业; 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4、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2、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要求: 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 (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专业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附件信息

附件：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1	关于不设置“霸王条款”的承诺书.pdf	2022-04-28 17:38:13

#### 温馨提示：

-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工程招标备案工作的通知》（深建市场〔2021〕21号）文件要求对市局监管项目试行招标备案“秒批”制度。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或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行政监督平台，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2、场外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招标人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逾期提出的，将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 4、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jsgc>）
  - (1)企业资质信息备案登记：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办理备案注册（施工、监理、勘察设计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其他类企业在<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toubiao/register.html>网址进行登记）。
  - (2)办理拟派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信息备案登记（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办理）。
  - (3)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商务标注册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的个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jsgc>)《建设工程数字证书办事指南》。
- 5、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暂无法投标，详情请查看：[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kjc/x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kjc/x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
- 6、投标人对所提交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以及其他后果自负。
- 7、资格后审有关要求如下：
  - (1)不设投标报名、招标会和集中组织的投标预备会（答疑会）、现场踏勘等环节，潜在投标人无需报名即可参与投标；
  - (2)由招标人组建的资格后审委员会，在截标后，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后续程序。资格审查结果及投标人的资格文件向本项目投标人公开；
  - (3)招标文件（含设计图纸）、送审标底文件可在投标子系统下载；
  - (4)投标人对招标事宜的质疑以不署名的形式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提出，招标人在网上答复；答疑、补遗文件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信息（建设工程）—>变更公告查看；投标子系统下载；
  - (5)投标人从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作为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凭证，具体操作见网站服务导航（建设工程）→办事指南。对电子投标文件

#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 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规范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和《深圳市爆破作业安全评估导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和光明区的有关政策，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 一、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清理乱堆放物品；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洗建筑外立面；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光明街道区域内整治清理乱堆放；清拆清运清理违法建筑、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协助清运整治、执法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其它综合执法整治所需要的清拆工程；委托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以公务活动形式予以规定。

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本工程为清包工性质（工程价款不包括工程材料）。

### （二）工程价款：

每个承包人暂定价人民币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小写¥3333333.33），包括清拆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承包方必须遵守《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甲方有权缩减中标人的清拆范围。

（二）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小写¥10000000.00元），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合同到期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合同自动终止。

## 二、计价方式

- (1) 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
- (2) 其他类的清拆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 (3) 根据《光明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清拆残值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深光财〔2019〕329号），若该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业主不处理，则由甲方聘请残值评估机构评估价格后，从相应工程款中扣除。

## 三、结算方式

按实际工程量月结，但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不得超过支付上限价（1000万元）。

按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人工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公司评估出具的机械设备及工人计价标准表实行按月支付，或者按照工程造价审计的价款等文件办理结算。

每月5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上月工程量及价款结算申请及其他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政府规定的财务流程为乙方申请付款，具体到账时间以会计核算中心安排为准，乙方签署本合同时已知晓甲方财政付款申请、审批流程，并对此表示认可接受。如因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导致的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乙方银行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市旭飞支行

账号：2000005580896

## 四、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拆除，确保清拆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

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五、乙方施工人员、设备配备要求

- (一) 乙方至少配备电工、焊工各 5 名以上，须具备该工种资质，持合法有效证件上岗，并向甲方提交相关复印件备案。
- (二) 乙方至少配备工人 30 名以上，年龄 18—45 周岁之间。以上人员需身体健康，符合清拆、清运、清理、清洗等施工的要求。

(三)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配备指定的、足够的工程设备。设备需符合安全作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修、更换。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

####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需要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组织开展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公务行动时，应提前 1 天通知乙方。
- (二) 甲方负责做好公务现场周边的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进场施工。
- (三) 甲方应派出专门人员现场指挥、督导整个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过程，有权对乙方的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 (四) 在公务行动完成后，甲方应保证乙方安全撤离。
- (五) 甲方有权利对公务活动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
- (六) 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接到甲方公务活动通知后，配合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公务活动前的备案工作，按要求组织好所需工人、清拆机械设备和工具准时到达公务活动现场。如由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到达现场，影响公务活动开展、未能有效完成任务的，根据实际造成的影响扣除该项目工程款的 5%—30% 作为违约金（迟延 2 小时以内（不含本数）扣除 5%，迟延 2 小时（含本数）以上则扣除 30%）。合同期限内，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五次

本合同期限为一年，自 2022 年 5 月 23 日起  
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止。

#### 十、安全生产、污染防治和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设置专职安全员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不按安全技术规范进行安全防护或违规作业，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

(二) 乙方须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的通知》（深建质安〔2018〕70号）内容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实现“7个100%”目标；如项目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则乙方按该项目工程款的20%支付违约金；被通报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 乙方必须规范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

(1) 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49-2015) 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2) 若乙方违规使用未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则乙方按每项每日（使用期间）5000元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0.5%，同时禁止该机械再次入场；

(3) 乙方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将按照合同条款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行业主管部门发现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约谈乙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乙方使用泥头车必须均为纯电动泥头车。

(五) 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

(六)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甲方。

## 十三、附件

(一) 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二) 施工安全责任书

(三) 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四) 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五)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考核标准不一致的，以最严格者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1年5月23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1年5月23日



林印映

## 工程完工证明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由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施工的,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工程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施工完成并确认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等待工  
程竣工验收。

恳请建设单位给予工程完工证明。



建设单位意见: 情况属实, 同意工程完工申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3日

建设单位: (章)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 清拆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光明街道
工程规模	清理整治光明街道所 管辖区范围内乱堆乱放乱摆摊工作	工程造价 (元)	13333333.31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光明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 大队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D344008561
设计单位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黄宏炎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黄丽英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黄丽英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拆除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的内容要求已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城建办、土整等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严格的监督。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本拆除工程安全控制资料基本齐全，主要工程机械设备进场报验及人员均有安全交底和三级教育，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规范验收要求。

经验收小组验收，该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黄宏炎 2023年5月23日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黄宏炎 2023年5月23日	其他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3、业绩证明文件--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

S2H03204F234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蒋围社区

发包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中标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

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蒋围社区

承包范围：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建筑总面积约为 5249.99 m<sup>2</sup>，具体清拆范围由甲方确定，且清拆内容不与其他拆除工程重复。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施工内容：建筑物及构筑拆除，并负责弃渣清运。

注：该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该项目清拆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 为暂定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1526113.41 元（人民币）。

该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由乙方根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报告对相应残值进行处理，并在本拆除工程完工 45 天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必要时，乙方应在拆除施工前缴纳相应残值。

##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即第一条约定的拆除范围）全部拆除（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相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砖块混凝土渣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该拆除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1526113.41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陆仟壹佰壹拾叁元肆角壹分，其中包括拆除所有费、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工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二）计价方式：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最近一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付款方式：按实际工程量支付，发包人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提交的期中支付证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核准并报相关部门审批后支付，本工程进度款最高可支付至本工程预算审核金额的 80%，本工程按规定完成竣工验收后可支付至结算审核金额的 100%。（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产生的所有工程的结算审核价不得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当工程结算金额超过时，本合同为暂定合同价包干，超过部分不予以结

算)。

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同时，乙方应当在完成工程验收后十五天内提交结算资料，若未按时提交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 乙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民乐支行

账 号： 000240219632

户 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房屋的接管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房屋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以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内容为准）。

####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 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

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房屋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房屋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房屋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也不得向甲方要求因解除合同导致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8、甲方有权因工程计划变更或政府政策等原因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最终以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且乙方不得因减少工程量而向甲方要求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9、甲方应按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1）。

2、乙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房屋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

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属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依法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方面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房屋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房屋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

12、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乙方在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

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

18、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未完善房屋接收，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工期顺延。

2、乙方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拆除工程（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清拆工程，

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从承包价中直接予以扣取。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本清拆工程，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3、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4、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若因其它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工期延期，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6、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7、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天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8、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9、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10、甲方无故未按期支付合同价款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延误时间和合同签订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逾期利息，但因财政支付程序以及乙方提供资料不全、延迟等原因导致的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总价的30%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3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

3、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 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等所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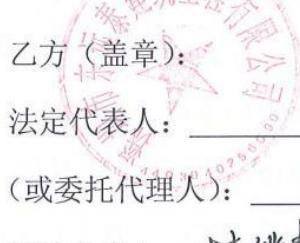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拆除负责人: 林继承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施工安全责任书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等有关法令法规，特制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

#### 一、发包人安全生产职责

- 1、发包人应根据国家有关法令、法规选择符合安全资质的施工企业承包施工。
- 2、根据招投标的有关规定，发包方应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任意压级、压价、拖欠工程款等，为确保安全措施经费的足额到位创造条件。
- 3、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与施工现场相关的地下管线等各类隐蔽资料，并组织相关部门做好地下管线会签手续，积极配合承包人做好安全施工准备工作。
- 4、负责建立工程项目各方与发包人可靠的通信联系。
- 5、负责组织承包人在工程开工前的安全教育。
- 6、负责工程实施的安全监管协调工作，发包人工程负责人随时对承包人安全管理监督检查。

#### 二、承包人安全生产职责

- 1、施工承包方对其所承包的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承担主体责任。施工承包人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企业法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企业在建的工程施工安全生产负责。
- 2、施工现场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项目经理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组织与实施。
- 3、施工承包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当根据本工程特点，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专业性较强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采取措施严格执行，其内容应当包括：
  - (1)、施工总平面图及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施工区域围界，标志线、标志灯布置，堆料场位置，大型机具停放位置，施工车辆通行路线，施工人员进出施工现场道口等；
  - (2)、对施工中的飘浮物、灰尘的控制措施；
  - (3)、对施工噪声及其他污染的控制措施；
  - (4)、施工机具影响施工现场运行标准的情况和控制措施；

4、施工现场应健全各类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如施工现场定期安全检查与会议制度，各类设备、设备的安全验收制度，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安全生产奖罚制度，安全内业资料管理制度及各种技术操作规程及职责等。施工现场必须严格执行施工临时用电、脚手架及高处作业防护、施工机构与垂直运输设备的安装检查、验收制度，对无验收手续或验收不合格的坚决不予使用。

5、承包人及工地应严格执行国家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建筑安全的各项法律、法令、法规及行业规章、规程等管理规定。严格执行现行的“一标准三规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59-2011）、《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2014）、《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和《龙门架及井架物料提升机安全技术规范》（JGJ88-2010）。严禁各类违章指挥与违章作业，施工承包人应根据安全检验评分标准加强安全日常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作好记录。

6、施工现场应具备良好安全保证措施与完全的安全设施。严格执行临边洞口的防护要求，建筑四周要求封闭施工，进入现场应设安全通道等，临街面施工必须封闭施工，保证过往行人的人身安全。施工临时用电必须采用三相五线制。

7、施工承包人应当建立健全劳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岗位教育培训，提高工人安全防范意识，特种工人必须持证上岗。

8、施工中发生事故时，施工承包人应当采取紧急措施，减少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9、施工承包人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五章四十八条的规定，对施工现场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伤亡保险。

发包人：  
(盖章)



施工承包人：林继青  
(盖章)  
2021年10月9日

附件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 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致：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我方针对贵方组织建设的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 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 清拆工程的施工工作，做出如下关于泥头车等施工车辆雇用及运输管理承诺：

1、我方承诺，无论是自行运输或委托专业运输企业运输余泥渣土，所用的泥头车及运输企业必须具有交通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证》、城管部门核发《城市建筑垃圾准运证》以及交警部门核发《深圳市余泥渣土运输车辆临时通行证》（仅指需通过限行路段车辆）三证，方可进入施工现场；如因证件不全，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我方独自承担。

2、我方将加强对运输车辆、泥头车装载的监管，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以及其他交警、城管的相关法规。

3、我方承诺，使用于本项目的泥头车均是合法车辆，无假牌、套牌、报废、拼装车上路等违法现象；所有车辆均具有机动车辆行驶证，具备全密闭机械装置，具有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年度检验的合格证明，车辆构件无残缺破损，上路前确保车辆机械、灯光符合安全性能标准。泥头车车身喷有车牌号、所属公司名称及监督电话，并保证车牌清晰，按规定悬挂，尾牌放大号按规定喷涂；司机有良好的驾驶经验并持有效合法驾驶证，车容车貌良好等。

4、施工期间施工运输车辆（含泥头车）必须按所在辖区的交警大队和城管局划定的指定路线和时间段行驶。

5、我方承诺，设置冲洗保洁设施，严禁泥头车带泥上路，保证车辆整洁。上路前所有泥头车尾箱盖必须盖严、盖平，严禁在路面倾泻洒落淤泥渣土等妨碍交通安全行为。

6、如果泥头车是向汽车运输公司租赁的，我方另外提供双方合作的协议书，并保证所附车辆行驶证的所有人与合作的汽车运输公司名称一致。

7、我方承诺，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施工运输车辆的监督和检查，共同加强对工地余泥渣土装载、泥头车驶离工地前的监管。

8、我方提供泥头车车辆所有人、车牌号、驾驶人员及管理人员清单，对凡不履行责任的车主、司机将依照相关法律规定予以处罚。

9、我方承诺，如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泥头车交通事故或其他违规行为，我方将及时书面报告发包人，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10、我方承诺，在本工程施工期间，如使用的泥头车出现以下违法、违规行为，由我方负完全责任并全额赔偿，贵方可视情节轻重对我方进行罚款每次五千到一万不等，并有权解除合同：

- 1) 泥头车为无牌无证、假牌假证、套牌套证、遮挡污损号牌、未年审、未投保、报废拼装、机件不符合安全标准、冲禁令等交通违章行为；
- 2) 冲红灯、冲禁令、不按道行驶、鸣喇叭等违章行为；
- 3) 严重超载、超速、超高、不按路线行驶、涂污车牌及放大号等违章行为；
- 4) 泥头车无密闭加盖或密闭装置损坏、运输余泥渣土污染道路、乱倒和乱撒余泥渣土、尾气过度污染；
- 5) 由于我方泥头车的过失，导致有关单位及其人员蒙受损失的；
- 6) 如因我方泥头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并对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声誉受损等负面影响的；
- 7) 泥头车不在限定区域内活动的；
- 8) 拒不执行发包人指令或欺骗发包人；
- 9) 其它违反国家、地方法律法规的行为。

本承诺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林继青

2021年10月9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GD13HX08-  
001、002、003、004、007、017清拆工程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1年11月1日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  
务中心  
建设单位：（章）\_\_\_\_\_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沿线地块GD13HX08-001、002、003、004、007、017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12108
	/		/
设计单位	/		/
监理单位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24406036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麦锐康、李宁
组员	林继青、曾国安、何庆渝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麦锐康、李宁、林继青、曾国安、何庆渝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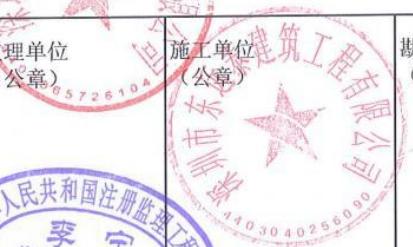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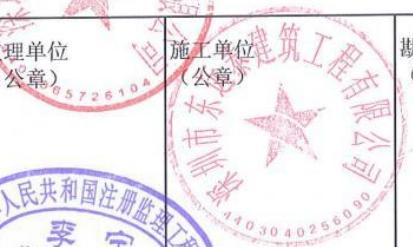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张伟东	深圳市政工程组			张伟东
林进高	深圳华丰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进高
范国宝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范国宝
何庆渝	深圳市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何庆渝
李军	深圳市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		李军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李 宁 注册号43001910 有效期2022.12.15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业绩证明文件--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QH020226457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工程地质: 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

发包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承包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中标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

承包范围：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建筑总面积约为 6682.94 m<sup>2</sup>，具体清拆范围由甲方确定，且清拆内容不与其他拆除工程重复。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施工内容：建筑物及构筑拆除，并负责弃渣清运。

注：该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该项目清拆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 为暂定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1907568.04 元（人民币）

大写：壹佰玖拾万柒仟伍佰陆拾捌元零肆分。该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由乙方根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报告对相应残值进行处理，并在本拆除工程完工 45 天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必要时，乙方应在拆除施工前缴纳相应残值。

##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MTTYL10-00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即第一条约定的拆除范围）全部拆除（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相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砖块混凝土渣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该拆除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1907568.04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柒仟伍佰陆拾捌元零肆分，其中包括拆除所有费、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定结果为准。

（二）计价方式：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最近一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按本工程实际工程量支付，甲方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提交的期中支付证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核准并报相关部门审批后支付，支付至本工程预算审核金额的 85%（即 1621432.83 元，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壹仟肆佰叁拾贰元捌角叁分）时，停止支付（工程变更项暂不支付，待审计后支付），本工程按规

定完成审计后支付至结算审计价的 100%。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产生的所有工程的结算审计价不得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当工程金额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时按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包干,超过部分不予以结算。

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同时,乙方应当在完成工程验收后十五天内提交结算资料,若未按时提交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 乙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乐支行

账 号: 000240219632

户 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房屋的接管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施工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_\_\_\_天(以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内容为准)。

####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施工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施工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施工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也不得向甲方要求因解除合同导致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8、甲方有权因工程计划变更或政府政策等原因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最终以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且乙方不得因减少工程量而向甲方要求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9、甲方应按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1）。

2、乙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施工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属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依法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方面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

续，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

12、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乙方在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

18、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未完善房屋接收，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工期顺延。

2、乙方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拆除工程（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

3、照合同约定完成本清拆工程，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从承包价中直接予以扣取。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本清拆工程，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4、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6、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甲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且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30%的违约金。

7、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8、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天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

9、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1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总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 3 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

3、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

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建设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 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等所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1、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2、施工安全责任书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MTTYL10-002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项目MTTYL10-002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物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6.17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		/
设计单位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945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麦锐康、刘中行
组员	林继青、陈宗勤、何庆渝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麦锐康、刘中行、林继青、陈宗勤、何庆渝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 5、业绩证明文件--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09001001

标段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钰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10万元

中标工期: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汉成

本工程于 2022-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05

验证码: 834196534452890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发布时间: 2022-04-20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202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09001
招标项目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标段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09
公示时间:	2022-04-20 16:06至2022-04-24 16:06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正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钰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10万元
中标工期: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汉威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2020211843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60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钰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04-06 11:13:3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04-06 17:17:35	<input type="checkbox"/>
2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2022-04-07 10:29:26	<input type="checkbox"/>

## 附件信息

深圳交易集团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发布时间: 2022-03-31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165

招标概况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项目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09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09001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是否场外工程: 否

行政监督部门: 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标段: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 2022-03-31 09:00 至 2022-04-07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2-04-01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2-04-02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本项目无需编制技术标, 根据73号文要求, 公告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88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黄工  
 办公电话：18127073114  
 传真：  
 手机号码：18127073114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圳园路268号新湖街道办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正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李工  
 办公电话：18127076814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44038720220009001001  
 标段名称：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4-07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510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无  
 计划总投资：510 万元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无  
 计划开工日期：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其他  
 拟采用定标方法：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联合体要求：投标人要求：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2、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要求：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专业；如为联合体须由牵头单位提供）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2、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具备“拆除废弃物”且“正常消纳”的消纳备案文件证明扫描件）；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4、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要求：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专业；如为联合体须由牵头单位提供）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专业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备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附件信息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附件：	1	11、关于不设置“霸王条款”的承诺书——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pdf	2022-03-30 17:46:55

#### 温馨提示：

-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工程招标备案工作的通知》（深建市场〔2021〕21号）文件要求对市局监管项目试行招标备案“秒批”制度。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或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行政监督平台，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2、场外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招标人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逾期提出的，将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 4、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jsgc>）“
- (1)企业资质信息备案登记：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办理备案注册（施工、监理、勘察设计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其他企业在<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toubiao/register.html>网址进行登记）。

2022年新湖街道拆除合同第00049号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发包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林振湘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园路 268 号

联系方式:

承包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林映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联系方式:

甲乙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中标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 加快施工进度, 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 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为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 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施工内容: 违法建(构)筑物拆除与清运、绿化、围挡安装、土地整改及复绿等。

注：该项目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为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510 万元（人民币）。

##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即第一条约定的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符合甲方要求。建（构）物拆除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齐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建筑废弃物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 **（一）合同价款**

1、该拆除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510 万元（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元，其中包括拆除所有费、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一切相关费用。最终价格以双方确认的工程量进行结算且不超过本项目招标预算金额。

2、若本项目被光明区财政局抽中审查或经审计（需要时）确定的价款与合同约定的暂定价或双方结算确定的金额不一致时，双方同意按如下标准支付费用：合同约定暂定价或双方结算价的金额低于审查（或审计）的结果，以约定或结算的金额为准；合同约定或结算的金额高于审查（或审计）的结果，以审查（或审计）的结果为准，承包方退还高出部分金额。

3、如果本合同的承包费用的支付需要经过相关部门审计、批准或抽审等时，乙方必须配合相关工作；待相关部门审计、批准或抽审完成后，发包人根据审计、批准或抽审结果予以付款；承包方如不配合相关工作的，造成付款迟延，发包方不承担责任。

4、承包方应在每次支付款项前向发包方提供合格有效的发票及发包方要求的请款资料，否则因未按时提供有效合格发票或请款资料

导致的迟延支付后果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由于委托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因政府政策变更、财政部门拨款迟延或者款项审批流程迟延等原因导致迟延付款的，应视为委托人依约履行，委托人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二) 计价方式: 根据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其中，是否委托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是否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而定，相关措施费、规费、税费、保险费等按深圳市推荐费率计取。若当月《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备注：①货车按当天甲方安排地点按台班结算，一天内不同服务地点按一台班结算，同一辆货车当天服务时间不得重复计算。②除氧气焊机、切割机和风动凿岩机手持式需另配备技术工外，其他车辆的使用已包含操作人员价格。③如遇晚上加班按深建价〔2018〕25号文件计取夜间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夜间施工增加费系数），夜间施工增加费系数按 0.25 计取（注：夜间施工增加费计算基数中的人工费是指单位工程夜间施工部分的人工费）。④乙方按甲方要求派工后，由于甲方、项目对象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出现清拆工作受阻等情况时，甲方应按当天派工实际到场人数和机械设备数量等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费用。一台班次按照 8 小时计算，不满 4 小时的按半台班计算。⑤如清单价不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内体现的情况发生，则参考当时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并签订相关协议。

(三) 支付方式: 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按月支付，

因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应视为甲方依约履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 乙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乐支行

账 号：000240219632

户 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房屋的接管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房屋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以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内容为准）。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 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 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房屋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房屋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房屋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8、甲方应按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有权利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

##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1）。

2、乙方指定陈以凡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为甲方开通7×24小时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且风险最小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

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

7、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天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暂定价 20% 的违约金。

8、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暂定价 2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9、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从甲方每月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当月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10、在合同履行期间或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从甲方知悉的任何信息，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承担合同约定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还应对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本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维权的，违约方需承担另一方支付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公告费、调查费、差旅费、执行费等。

####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约定暂定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施工安全责任书
- 2、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拆除负责人：\_\_\_\_\_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签订时间： 2022年5月13日

GD411 [0] [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510万元			
结构类型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		/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344008561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151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洪海林 孙汉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主体结构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建筑屋面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建筑电气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电梯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建筑节能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燃气系统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1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房屋拆除及外运、场地平整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 3 项 评价为“一般” 1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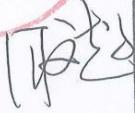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内容及范围：《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拆除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违法建（构）筑物拆除与清运、绿化、围挡安装、土地整改及复绿等工作。

验收结论：违法建（构）筑物拆除与清运、绿化、围挡安装、土地整改及复绿等工作符合《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拆除工程施工合同》要求，工期满足《新湖街道2022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拆除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总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12日	陈汉成 2023粤24420202110432(00)  2024.09.14

## 6、业绩证明文件--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

工程地址: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合水口社区

发包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承包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中标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合水口社区

承包范围：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地块编号：

GMMTL05-001、002、004~006、009、011、014~016、018、020~024），建筑总面积约为 16384.39 m<sup>2</sup>，具体清拆范围由甲方确定，且清拆内容不与其他拆除工程重复。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施工内容：建筑物及构筑拆除，并负责弃渣清运。

注：该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该项目清拆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 为暂定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4690022.59 元（人民币）

大写：肆佰陆拾玖万零贰拾贰元伍角玖分。该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由乙方根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报告对相应残值进

行处理，并在本拆除工程完工 45 天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必要时，  
乙方应在拆除施工前缴纳相应残值。

##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马田路（通兴路-北环大道）清拆工程（即第一条约定的拆除范围）全部拆除（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相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砖块混凝土渣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 该拆除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4690022.59 元（人民币），  
大写肆佰陆拾玖万零贰拾贰元伍角玖分，其中包括拆除所有费、建筑  
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定  
结果为准。

(二) 计价方式：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最近一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 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按本工程实际工程量支付，甲方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提交的期中支付证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核准并报相关部门审批后支付，支付至本工程预算审核金额的 85%（即 4216019.20 元，大写：肆佰贰拾壹万陆仟零壹拾玖元贰角）时，停止支付（工程变更项暂不支付，待审计后支付），本工程按规定完成审计后支付至结算审计价的 100%。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产生的所有工程的结算审计价不得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当工程金额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时按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包干，超过部分不予以结算。

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同时，乙方应当在完成工程验收后十五天内提交结算资料，若未按时提交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 乙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乐支行

账号：000240219632

户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房屋的接管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施工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2022年12月7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天（以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内容为准）。

####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施工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施工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施工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也不得向甲方要求因解除合同导致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8、甲方有权因工程计划变更或政府政策等原因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最终以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且乙方不得因减少工程量而向甲方要求减少工程的利润补偿等任何经济上的索赔。

9、甲方应按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1）。

2、乙方指定\_\_\_\_\_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施工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

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属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依法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方面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

12、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乙方在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 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 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

18、 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未完善房屋接收，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工期顺延。

2、 乙方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拆除工程（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

3、 照合同约定完成本清拆工程，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从承包价中直接予以扣取。同时甲方有权

委托第三方完成本清拆工程，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4、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6、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甲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且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30%的违约金。

7、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8、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天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9、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1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总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 3 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

3、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建设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 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等所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拆除负责人: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签订时间: 2022年8月4日

7、业绩证明文件--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  
-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发 包 方: 马田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 包 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深圳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中标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 加快施工进度, 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 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 (二期) 二

包-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

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范围: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 (二期) 二

包-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 建筑

总面积约为 3108.72 m<sup>2</sup>, 具体清拆范围由甲方确定, 且清拆内容不与其他拆除工程重复。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 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施工内容：建筑物及构筑拆除，并负责弃渣清运。

注：该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该项目清拆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 为暂定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719982.02 元（人民币）。  
该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由乙方根据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报告对相应残值进行处理，并在本拆除工程完工 45 天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必要时，乙方应在拆除施工前缴纳相应残值。

##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 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即第一条约定的拆除范围）全部拆除（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相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砖块混凝土渣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该拆除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719982.02 元（人民币），  
大写 柒拾壹万玖仟玖佰捌拾贰元零贰分，其中包括拆除所有费、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工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二）计价方式：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最近一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按本工程实际工程量支付，甲方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提交的期中支付证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核准并报相关部门审批后支付，支付至本工程预算审核金额的 85%（即 611984.71

元)时,停止支付(工程变更项暂不支付,待审计后支付),本工程按规定完成审计后支付至结算审计价的100%。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产生的所有工程的结算审计价不得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当工程金额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时按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包干,超过部分不予以结算。

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同时,乙方应当在完成工程验收后十五天内提交结算资料,若未按时提交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 乙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900001127

户名: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房屋的接管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房屋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以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内容为准)。

####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王伟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 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等所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拆除负责人：\_\_\_\_\_



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服务中心

签订时间：2019年7月10日

附件2：施工安全责任书

## 施工安全责任书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等有关法令法规，特制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

### 一、发包人安全生产职责

- 1、发包人应根据国家有关法令、法规选择符合安全资质的施工企业承包施工。
- 2、根据招投标的有关规定，发包方应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任意压级、压价、拖欠工程款等，为确保安全措施经费的足额到位创造条件。
- 3、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与施工现场相关的地下管线等各类隐蔽资料，并组织相关部门做好地下管线会签手续，积极配合承包人做好安全施工准备工作。
- 4、负责建立工程项目各方与发包人可靠的通信联系。
- 5、负责组织承包人在工程开工前的空防安全教育。
- 6、负责工程实施的安全监管协调工作，发包人工程负责人随时对承包人安全管理监督检查。

### 二、承包人安全生产职责

- 1、施工承包方对其所承包的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承担主体责任。施工承包人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企业法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企业在建的工程施工安全生产负责。
- 2、施工现场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项目经理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组织与实施。
- 3、施工承包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当根据本工程特点，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专业性较强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采取措施严格执行，其内容应当包括：

(1)、施工总平面图及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施工区域围界，标志线、标志灯布置，堆料场位置，大型机具停放位置，施工车辆通行路线，施工人员进出施工现场道口等；

(2)、对施工中的飘浮物、灰尘的控制措施；

(3)、对施工噪声及其他污染的控制措施；

(4)、施工机具影响施工现场运行标准的情况和控制措施；

4、施工现场应健全各类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如施工现场定期安全检查与会议制度，各类设备、设备的安全验收制度，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安全生产奖罚制度，安全内业资料管理制度及各种技术操作规程及职责等。施工现场必须严格执行施工临时用电、脚手架及高处作业防护、施工机构与垂直运输设备的安装检查、验收制度，对无验收手续或验收不合格的坚决不予使用。

5、承包人及工地应严格执行国家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建筑安全的各项法律、法令、法规及行业规章、规程等管理规定。严格执行现行的“一标准三规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2014）、《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和《龙门架及井架物料提升机安全技术规范》（JGJ88-2010）。严禁各类违章指挥与违章作业，施工承包人应根据安全检验评分标准加强安全日常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作好记录。

6、施工现场应具备良好安全保证措施与完全的安全设施。严格执行临边洞口的防护要求，建筑四周要求封闭施工，进入现场应设安全通道等，临街面施工必须封闭施工，保证过往行人的安全。施工临时用电必须采用三相五线制。

7、施工承包人应当建立健全劳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岗位教育培训，提高工人安全防范意识，特种工人必须持证上岗。

8、施工中发生事故时，施工承包人应当采取紧急措施，减少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9、施工承包人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五章四十八条的规定，对施工现场进行意外伤害、伤亡保险。

发包人：  
(盖章)



附件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 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致：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我方针对贵方组织建设的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一 HCST19-001、002、012 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的施工工作，做出如下关于泥头车等施工车辆雇用及运输管理承诺：

- 1、我方承诺，无论是自行运输或委托专业运输企业运输余泥渣土，所用的泥头车及运输企业必须具有交通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证》、城管部门核发《城市建筑垃圾准运证》以及交警部门核发《深圳市余泥渣土运输车辆临时通行证》（仅指需通过限行路段车辆）三证，方可进入施工现场；如因证件不全，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我方独自承担。
- 2、我方将加强对运输车辆、泥头车装载的监管，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以及其他交警、城管的相关法规。
- 3、我方承诺，使用于本项目的泥头车均是合法车辆，无假牌、套牌、报废、拼装车上路等违法现象；所有车辆均具有机动车辆行驶证，具备全密闭机械装置，具有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年度检验的合格证明，车辆构件无残缺破损，上路前确保车辆机械、灯光符合安全性能标准。泥头车车身喷有车牌号、所属公司名称及监督电话，并保证车牌清晰，按规定悬挂，尾牌放大号按规定喷涂；司机有良好的驾驶经验并持有效合法驾驶证，车容车貌良好等。
- 4、施工期间施工运输车辆（含泥头车）必须按所在辖区的交警大队和城管局划定的指定路线和时间段行驶。
- 5、我方承诺，设置冲洗保洁设施，严禁泥头车带泥上路，保证车辆整洁。上路前所有泥头车尾箱盖必须盖严、盖平，严禁在路面倾泻洒落淤泥渣土等妨碍交通安全行为。
- 6、如果泥头车是向汽车运输公司租赁的，我方另外提供双方合作的协议书，并保证所附车辆行驶证的所有人与合作的汽车运输公司名称一致。
- 7、我方承诺，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施工运输车辆的监督和检查，共同加强对工地余泥渣土装载、泥头车驶离工地前的监管。

8、我方提供泥头车车辆所有人、车牌号、驾驶人员及管理人员清单，对凡不履行责任的车主、司机将依照相关法律规定予以处罚。

9、我方承诺，如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泥头车交通事故或其他违规行为，我方将及时书面报告发包人，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10、我方承诺，在本工程施工期间，如使用的泥头车出现以下违法、违规行为，由我方负完全责任并全额赔偿，贵方可视情节轻重对我方进行罚款每次五千到一万不等，并有权解除合同：

1) 泥头车为无牌无证、假牌假证、套牌套证、遮挡污损号牌、未年审、未投保、报废拼装、

机件不符合安全标准、冲禁令等交通违章行为；

2) 冲红灯、冲禁令、不按道行驶、鸣喇叭等违章行为；

3) 严重超载、超速、超高、不按路线行驶、涂污车牌及放大号等违章行为；

4) 泥头车无密闭加盖或密闭装置损坏、运输余泥渣土污染道路、乱倒和乱撒余泥渣土、尾气过度污染；

5) 由于我方泥头车的过失，导致有关单位及其人员蒙受损失的；

6) 如因我方泥头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并对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声誉受损等负面影响的；

7) 泥头车不在限定区域内活动的；

8) 拒不执行发包人指令或欺骗发包人；

9) 其它违反国家、地方法律法规的行为。

本承诺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19年7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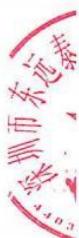
马田街道2019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  
包-HCST19-001、002、012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  
工程名称：拆除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8月2日

建设单位：（章）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2019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二包-HCST19-001、002、012编号地块上建筑物及附属拆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 719982.02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一栋5层，一栋7层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0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12108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40046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 工 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孙伟光	市政路组			孙伟光
翁国兴	深圳市漫源建设监测有限公司		总监	翁国兴
林维高	深圳市华远建设工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维高
何庆刚			技术负责人	何庆刚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验收日期：2019年8月2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四、履约评价情况

表六：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良好	2023 年 5 月 13 日	
2	2024 年协助规划土地监察执法零星拆除类工程（三期）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4 年 9 月 3 日	
3	逸景华府（一期）	饶平嘉隆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优秀	2023 年 12 月 30 日	
4	逸景湾	饶平吉源针织企业有限公司	优秀	2022 年 3 月 27 日	
5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优秀	2024 年 8 月 2 日	
6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优秀	2023 年 7 月 25 日	
7	宝安区灵芝小学校园综合整治工程	新安街道办	优秀	2024 年 10 月 17 日	
8	大埔县教育补短板项目-中小学校运动场改造提升项目-虎山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施工)	大埔县教育局	优秀	2023 年 3 月 6 日	
9	海旺学校消防改造项目（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海旺学校	优秀	2023 年 12 月 30 日	
10	万福花园工程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优秀	2023 年 9 月 14 日	
11	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优秀	2023 年 5 月 20 日	
12	深圳市蓝天工程大气观测超级站建设项目	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	优秀	2020 年 12 月 8 日	
13	体育馆搭板、装修等综合改造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长圳学校	优秀	2021 年 8 月 21 日	
14	学生宿舍改造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优秀	2021 年 12 月 8 日	
15	吉华街道 2017 年新建及改造消防管网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优秀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注：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企业（以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评价时间为准）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取列表前 5 项）。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证明扫描件（须由建设单位盖章，并体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

## 1、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附件 1：

###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 年 05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一 级、装修装饰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嵐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林映林	电话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陈汉成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 2022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		承包范围	违法建(构)筑物拆除与清运、绿化、 围挡安装、土地整改及复绿等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		工程合同价	51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合同工期 364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实际工期 362 (天)

####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9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9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

监理单位 (公章) :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良好 (85 分≤总分)  合格 (60≤总分<84 分)  不合格 (总分<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

## 2、2024 年协助规划土地监察执法零星拆除类工程（三期）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4.7.20 - 2024.9.2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晏龙进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嵐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2024 年协助规划土地监察执法零星 拆除类工程(三期)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149.571524 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 月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2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实际工期	44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3、逸景华府（一期）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饶平嘉隆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b>0755-25806514</b>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晏龙进 <b>0755-25806514</b>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嵐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逸景华府(一期)		承包范围	1、地基与基础分部:包括基坑围护结构、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基础结构、地下室防水 1 程等所有内容; 2、主体结构分部:包括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等所有内容; 3、装饰装修分部:包括室外饰面砖、门窗、栏杆, 内面砖、地画、吊顶、涂饰等装修内容 4、建筑屋面分部:包括所有屋面的保温隔热、防水铺装等所有内容; 5、建筑给排水分部:包括室内外给水、室内外排水、公用卫生洁等内容; 6、建筑电气分部:包括建筑照明系统、防雷及接地装置等内容(不包含设备安装、消防系统及智能系统)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钱东镇下浮山黄冈大道西段南侧		工程合同价	<b>45600</b> 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b>2021</b> 年 <b>7</b> 月 <b>15</b> 日	合同竣工日期	<b>2024</b> 年 <b>7</b> 月 <b>15</b> 日	合同工期	<b>1095</b>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b>2021</b> 年 <b>7</b> 月 <b>28</b> 日	实际竣工日期	<b>2023</b> 年 <b>12</b> 月 <b>22</b> 日	实际工期	<b>874</b>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b>13</b>	
技术经济实力				<b>15</b>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b>40</b>	
工期控制				<b>8</b>	
协调配合与服务				<b>13</b>	
合计				<b>89</b>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4、逸景湾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饶平吉源针织企业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小龙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逸景湾		承包范围	1、地基与基础分部:包括基坑围护结构、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基础结构、地下室防水工程等所有内容; 2、主体结构分部:包括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等所有内容; 3、装饰装修分部:包括室外饰面砖、门窗、栏杆,室内饰面砖、地面、吊顶、涂饰等装修内容; 4、建筑屋面分部:包括所有屋面的保温隔热、防水铺装等所有内容; 5、建筑给排水分部:包括室内外给水、室内外排水、公用卫生洁具等内容; 6、建筑电气分部:包括建筑照明系统、防雷及接地装置等内容(不包含设备安装、消防系统及智能系统)	
工程地点	饶平县黄冈镇上林街道办事处陶瓷厂南侧地段		工程合同价	35392.240665 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合同工期	1200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 2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3月 26日	实际工期	876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1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合计				92	
备注: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2年3月27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 5、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评价期限	2024.1.18-2024.8.1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林楷茵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 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体育馆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涌中心 小学		工程合同价	1589903.18 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7 月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实际工期	19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4 年 8 月 2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受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委托，就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项目编号：BP-SZ231410G）进行了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定标，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单位，主要中标内容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项目编号	BP-SZ231410G
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伍拾捌万玖仟玖佰零叁元壹角捌分 （¥1,589,903.18）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抄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工程编号: BP-SZ231410G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承包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本项目于2023年11月14日公开招标采购确定由乙方提供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

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服务范围：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 月 日（暂定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年 月 日（以开工令日期顺延）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工并验收合格、以相关单位验收合格为准。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壹佰伍拾捌万玖仟玖佰零叁元壹角捌分

（小写）：1,589,903.18 元

合同价的构成方式：中标价

本项目费用采用包干制，包括成本、服务费用、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等。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格式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招标文件
- 5、本合同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和设备材料清单
- 9、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协议或文件
- 10、其他

#### 七、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保修责任。

## 九、采购人承诺

采购人须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

- 1、《中标/成交通知书》；
- 2、《投标文件》；
- 3、《招标文件》。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2023年11月27日

第3页 共54页

##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填报单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审批日期：2024年1月18日

## 开 工 报 告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建设规模	796m <sup>2</su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项目负责人	陈增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244070814	项目负责人	胡鹏斌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10780	法人代表	林映林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显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244805032	项目总监	胡劲诚		
质监机构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合同编号	BP-SZ231410G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完成，通过审核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施工条件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林楷茵	粤2442021202202384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平	B08133010100000052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成会审		安全主任	林海敏	粤建安C3(2015)0010537			
			质量主任	姚利	B08213010100002084			
			施工员	黄汉烈	0441710194417025463			
设计交底情况	已进行设计技术交流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已办妥交接手续，且经复核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4年1月18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4年1月18日				

报告单位申请意见	<p>我司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已就绪，特申请开工。</p> <p>          (公章)          项目经理(签名)           2024年1月18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p> <p>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4年1月18日</p>
建设(审批)单位审批意见	<p>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18日</p>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体育馆修缮加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建筑面积	796m <sup>2</sup>	工程造价	1589903.18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钢网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1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90-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昱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增
副组长	
组员	胡劲诚、林楷茵、胡鹏斌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楷茵	何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姚利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4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4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合格	共5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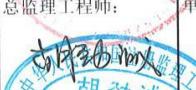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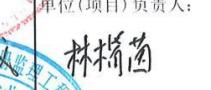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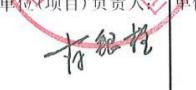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小学			陈洪海
2					
3					
4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李银林
5					
6		深圳市显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胡海波
7					
8					
9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林楷勇
10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何军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我公司已完成工程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强制性标准，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有关检验检测的结果符合要求。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本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评定结果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胡劲诚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娟娟 2024年8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红艳 2024年8月29日	 (公章)
				年 月 日

## 6、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姚靖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 心) 房屋加固工程		承包范围	房屋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工程合同价	547849.62 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112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3 年 7 月 25 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  
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施

工

合

同

时 间：2022年6月19日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双方就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3、主要工程内容：主要是“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梁、柱结构采用钢板及炭纤维加固和裂缝采用环氧树脂类压力灌浆进行修补” 详见预算书及设计图纸。

4、工期：120日历天，开工日期自2022年06月21日，竣工日期2022年10月18日（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5、立项文件及资金来源：\_\_\_\_\_自筹

二、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经理（以下人员不得随意变更，如需变更，必须书面通知对方并取得对方书面同意，并负责人需有相关资质）

6、发包人指定的现场工程师：袁胜伟

7、承包人指定的项目经理：姚靖

####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8、合同价款：（双方选择以下第8.2条约定）

8.1 本合同预算价经审核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 按相关规定下浮 3%后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下浮), 合同价定价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不论工程量变更幅度多大, 项目变更总费用原则上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3%, 更不能超过请示或行政办公会议同意实施的估算费用, 最终的结算价款以决算审核结果为准。

8.2 合同价以施工单位的预算价作为暂定价, 即人民币:547849.62 元 (大写: 伍拾肆万柒仟捌佰肆拾玖元陆角贰分) 不论工程量变更幅度多大, 项目变更总费用原则上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更不能超过请示或行政办公会议同意实施的估算费用, 双方一致同意最终的合同价款以第三方的结算并按照相关规定下浮 3% 为准。

**9、支付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不支付任何工程费用,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经第三方结算后, 可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剩余 3%作为质保金, 保修期满后支付余款 (因行政审批内部流程延误的付款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内)。

#### 四、竣工结算:

10、承包人在工程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提供竣工结算书和结算资料, 发包人在收到后 14 天内完成对竣工结算书的审核并确认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因行政审批内部流程延误的付款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内)。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承包人未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 (包括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 的, 由监理书面通知其要求提交, 通知后 7 天内仍不提交的, 发包人按已有资料直接结算确定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并作为支付依据。

#### 五、工程质量、承包方式及保修期

**11、工程质量标准：**承包人必须按本工程施工方案、工程造价计算项目和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相关规定施工，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施工任务，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2、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承包人不得转包，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损失及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13、保修期约定：** 竣工验收后一年。

## **六、违约责任**

**14、**承包人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本工程，如质量不符合要求、工程不达标，由承包人自费返工和承担工期延误责任，同时发包人不予支付工程款，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相关损失并赔偿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15、**因承包人组织管理不当，造成质量不达标、工期无法完成，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验收和结算，且承包人负责赔偿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16、**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或承包人管理原因发生安全事故、消防事故、侵权事故、承包人员工劳动纠纷等，承包人应立即处理并不得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对相关受害人应及时赔偿，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7、**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出现纷争，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应向发包人所在地法院提出起诉。

## **七、其他事项**

**18、**遵守《大鹏办事处小型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库管理和使用办法》相关规定。

19、配合当地政府及发包人处理好工程建设中的矛盾和纠纷。

20、如遇工程变更或预算外增加工程项目内容，由承包人书面提出依据，经发包人书面审批后实施。所增加工程量原综合单价不变，如原来无综合单价则参照相近的综合单价或由双方协商确定。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新增项目工程款。

21、施工单位如有违约，按照施工单位违约处罚细则进行处罚。

#### 八、合同份数：

22、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飞路 8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乐支行

帐 号：000240219632

#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  
房屋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填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审批日期: 2023年3月30日

## 房屋修缮工程

## 开 工 报 告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建设规模	本工程含加固工程设计图范围内的钢筋混凝土梁、柱、飘板加固，以及所受加固影响的全部附属工程等	结构类型	房屋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负责人	袁胜伟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10780	法人代表	林映林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7389	项目总监	于鸿志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	合同编号	/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已查阅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施工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姚靖	粤24420202101139			
		技术负责人	林乙汉	16050723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善	安全负责人	林佳俊	粤建安 C3(2015)0005128			
		质检员	黄浩谊	00441710194416008040			
		施工员	黄汉烈	0441710194417025463			
设计技术交底情况	已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报告单位 申请意见	<p>我方承担的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已完成了开工各项工作，具备了开工所需条件，特此申请施工，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p> <p>项目经理（签名）： </p> <p>2023年3月30日</p>
监理单 位意见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p> <p>2023年3月30日</p>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p>项目负责人（签名）： </p> <p>2023年3月30日</p>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杜康中心)

房屋加固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 年 7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杜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56.38 万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		/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承建单位 (环卫)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7389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际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

#### 1、验收组

组 长	刘伟凯
副组长	于鸿志
组 员	姚靖 林佳俊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房屋修缮工程	袁胜伟	于鸿志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市容整治工程				
房屋修缮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刘伟凯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组长	刘伟凯
邱金欢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刘建堂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叶加基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叶加基
黄焕赞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黄焕赞
毕加跃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毕加跃
袁胜伟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基建组成员	袁胜伟
于鸿志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成员	
姚靖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	姚靖
林佳俊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	林佳俊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鹏城文化广场配套建筑（鹏城社康中心）房屋加固工程，符合建设单位要求和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经检查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p>(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20日</p>	<p>(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p>	<p>(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20日</p>	<p>(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20日</p>

## 7、宝安区灵芝小学校园综合整治工程

附件 1-1: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分表（施工）**

工程名称	宝安区灵芝小学校园综合整治工程		发包人	新安街道办	
合同总价	1017.056614 万元		承包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	2024 年 第三季度		完成投资	1017 万元（本季度）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分项分	实得分
<b>一 机构人员配备</b>	<b>15</b>				
1 项目经理	5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是否按合同要求常驻现场。	2 3	2 2	
2 项目总工、安全员	3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是否有常驻现场。	1 2	1 2	
2 其他管理人员（项目经理、专业技术人员工程师、质量员、造价工程师等）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是否按规定及时到位。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1	1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岗位前期教育培训考核。 特殊工种是否持证上岗。 施工工人数是否满足工程需要。	1 1 1	1 1 1	
<b>二 技术经济实力</b>	<b>6</b>				
4 财务支付	1	各种费用财务支付是否及时。	1	1	
5 技术实力	2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施工组织计划是否及时、优化合理。	1 1	1 1	
6 机械、材料	2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约定配置。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1 1	1 1	
7 应急处置	1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b>三 安全文明施工</b>	<b>15</b>				
8 安全生产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临建设施，围挡是否按要求设置。	4	2	
9	1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设置警示标志。	1	1	
10	2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2	1	
11	2	对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评估、监控。	2	1	
12	2	从业人员是否进行安全教育，现场作业人员是否配置安全防护装备。	2	2	
13 水土保持	2	施工现场水土保持设施是否到位。	2	2	
14 交通疏解	1	现场交通疏解和交通组织措施是否合理。	1	1	
15 环境保护	1	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是否有行政处罚和投诉。	1	1	
<b>四 质量、进度、投资控制</b>	<b>40</b>				

16	质量控制	16	是否建有质量保证体系，现场执行情况？是否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3	2
			材料进场是否及时、质保资料是否齐全，现场材料送检情况，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3	2
			现场施工技术资料是否完整、真实、建档及时。	2	2
			发包人、监理、质检部门发出的整改令是否按期完成。	2	2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2	1
			是否发生过一般质量事故。	2	2
17	工期控制	14	在质检站的质量抽检或专项检查中是否有行政处罚的。	2	2
			是否及时编制和报批施工总进度计划以及月、周进度分解计划，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	3	3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	3	3
			是否有承包商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计划工期。	3	3
			投入人员、机械数量是否满足工程需要。	3	3
18	投资控制	10	非承包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是否及时办理索赔手续。	2	2
			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工程结算等手续。	4	4
			是否按月完成工程投资月分解计划、是否及时办理月工程款申请。	4	4
五	配合与服务	14	是否按合同要求建立资金使用台账。	2	2
19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2	2
20	工程分包	3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2	2
			总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1	1
21	竣工移交	4	是否及时按合同整理竣工资料。	2	1
			是否主动配合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使用单位、管养单位）和工程专项验收手续。	2	2
22	配合情况	5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5	4
六	资金支付	10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务工工资引发投诉或上访。	4	4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或上访。	3	3
23	工资支付	4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	3	3
24	工程款支付	3			
25	材料款支付	3			
26			合计得分		90
评价组成员签名			日期	2024.9.29	
评价组长签名			日期	2024.10.17	

8、大埔县教育补短板项目-中小学校运动场改造提升项目-虎山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施工)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大埔县教育局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姚靖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嵐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大埔县教育补短板项目-中小学校运动场改造提升项目-虎山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施工)		承包范围	除原有运动场器材，拟提升校内运动场约13523平方米，并配套建设室外配套工程，包括改造场地、电气安装、设备购置等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453.090792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3月5日	合同工期	160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3月5日	实际工期	160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4年3月6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9、海旺学校消防改造项目（小型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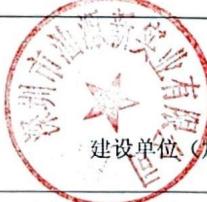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海旺学校			招标项目编号	XX20230802002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项目名称	海旺学校消防改造项目(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承包商资质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林映林			联系电话	15767805206
中标金额	¥：71.824791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9 月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张晓华 4403062047044 有效期限：2024.12.6 深圳市寰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0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年12月30日				

## 10、万福花园工程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b>0755-25806514</b>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智 <b>0755-25806514</b>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万福花园工程		承包范围	桩基础、土建工程、装饰、水电 安装、机电设备、消防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布龙路旁		工程合同价	<b>76125.4582</b> 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b>2018年5月30日</b>	合同竣工日期	<b>2022年5月 30日</b>	合同工期	<b>1460</b>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b>2018年6月 28日</b>	实际竣工日期	<b>2023年9 月 8 日</b>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b>13</b>	
技术经济实力				<b>15</b>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b>43</b>	
工期控制				<b>8</b>	
协调配合与服务				<b>12</b>	
合计				<b>91</b>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b>日期: 2023年9月14日</b>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11、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b>0755-25806514</b>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黄金生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房屋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工程合同价	<b>186387.48 元</b>	
合同 开工日期	<b>2023 年 12 月 25 日</b>	合同竣工日期	<b>2023 年 1 月 23 月</b>	合同工期	<b>30 天</b>
实际 开工日期	<b>2024 年 3 月 8 日</b>	实际竣工日期	<b>2024 年 5 月 16 日</b>	实际工期	<b>69 天</b>
<b>履约评价分项得分</b>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b>13</b>	
技术经济实力				<b>17</b>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b>45</b>	
工期控制				<b>8</b>	
协调配合与服务				<b>14</b>	
合计				<b>97</b>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b>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b> <b>日期: 2024 年 5 月 20 日</b>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筹建的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工程概况：鹏飞路 308 号物业经检测需对房屋结构进行加固修缮处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工程评标方法为评选定标法，确定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为（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拾捌万陆仟叁佰捌拾柒元肆角捌分  
(RMB: 186387.48 元)

中标工期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开工，2024 年 1 月 23 日竣工，  
工期 3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的标准要求。建造师是黄金生。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3 年 12 月 24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会议室。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深圳市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18 日

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施

工

合

同

时 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鹏飞路 308 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鹏飞路 308 号
- 3、主要工程内容: 主要是鹏飞路 308 号物业经检测需对房屋结构进行加固修缮处理。详见预算书。
- 4、工期 : 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3 日(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5、立项文件及资金来源: 自筹

二、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经理(以下人员不得随意变更, 如需变更, 必须书面通知对方并取得对方书面同意, 并负责人需有相关资质)

- 6、发包人指定的现场工程师: 袁胜伟
- 7、承包人指定的项目经理: 黄金生

###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8、合同价款: (双方选择以下第 8.2 条约定)

8.1 本合同预算价经审核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按相关规定下浮 3%后(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下浮), 合同价定价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不论工程量变更幅度多大, 项目变更总费用原则上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3%, 更不能超过请示或行政办公会议

同意实施的估算费用，最终的结算价款以决算审核结果为准。

**8.2 合同价**以本工程的中标价作为最终价，即人民币:**186387.48**元（大写：**壹拾捌万陆仟叁佰捌拾柒元肆角捌分**）不论工程量变更幅度多大，项目变更总费用原则上不超过合同价格的10%，更不能超过请示或行政办公会议同意实施的估算费用，双方一致同意最终的合同价款以第三方的结算并按照相关规定下浮3%为准。

**9、支付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不支付任何工程费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第三方结算后，可支付至结算价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保修期满后支付余款（因行政审批内部流程延误的付款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内）。

#### 四、竣工结算：

**10、承包人在工程验收合格后14天内提供竣工结算书和结算资料，发包人在收到后14天内完成对竣工结算书的审核并确认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因行政审批内部流程延误的付款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内）。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承包人未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包括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由监理书面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7天内仍不提交的，发包人按已有资料直接结算确定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并作为支付依据。

#### 五、工程质量、承包方式及保修期

**11、工程质量标准：**承包人必须按本工程施工方案、工程造价计算项目和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相关规定施工，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施工任务，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2、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承包人不得转包，否则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损失及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13、保修期约定： 竣工验收后一年。

## 六、违约责任

14、承包人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本工程，如质量不符合要求、工程不达标，由承包人自费返工和承担工期延误责任，同时发包人不予支付工程款，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相关损失并赔偿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15、因承包人组织管理不当，造成质量不达标、工期无法完成，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验收和结算，且承包人负责赔偿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16、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或承包人管理原因发生安全事故、消防事故、侵权事故、承包人员工劳动纠纷等，承包人应立即处理并不得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对相关受害人应及时赔偿，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7、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出现纷争，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立的，双方均应向发包人所在地法院提出起诉。

## 七、其他事项

18、遵守《大鹏办事处小型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库管理和使用办法》相关规定。

19、配合当地政府及发包人处理好工程建设中的矛盾和纠纷。

20、如遇工程变更或预算外增加工程项目内容，由承包人书面提出依据，经发包人书面审批后实施。所增加工程量原综合单价不变，如原来无综合单价则参照相近的综合单价或由双方协商确定。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新增项目工程款。

21、施工单位如有违约，按照施工单位违约处罚细则进行处罚。

八、合同份数：

22、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飞路 8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行：

账 号：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鹏飞路308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鹏飞路308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鹏飞路308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86387.48元			
结构类型	混合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正东空间实业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袁胜伟
副组长	
组员	熊军、黄警红、黄金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长林	赵伟民/林海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好</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一般</u>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好</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一般</u> 项
屋面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维伟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高维伟
2	刘伟凯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刘伟凯
3	毕加跃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毕加跃
4	黄耀赞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黄耀赞
5	孙健童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孙健童
6	叶加基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有限公司			叶加基
7					
8					
9					
10					
11					
12		深圳市中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何伟华
13					
14					
15					
16					
17					
18					
19	黄生	深圳市深足嘉源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生
20					
21	赵伟民		质检员		赵伟民
22					
23	林海波		施工员		林海波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我公司已完成工程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强制性标准，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有关检验检测的结果符合要求。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本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评定结果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16日	监理单位负责人:  2024年5月16日	施工单位负责人:  2024年5月1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金生 2024年5月1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鹏飞路308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鹏  
飞路308号

填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审批日期: 2024年 4月 6 日



## 房屋修缮工程

## 开 工 报 告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鹏飞路308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				
建设规模	本工程含加固工程设计图范围内的钢筋混凝土梁、柱、飘板加固，以及所受加固影响的全部附属工程等	结构类型	房屋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鹏城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负责人	袁胜伟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正东空间实业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11010311	项目负责人	黄警红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10780	法人代表	林映林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项目总监	熊军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	合同编号	/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已查阅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施工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黄金生	粤2442013201304609			
		技术负责人	张长林	12022561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善	安全负责人	黄少明	粤建安C3(2011) 0003935			
		质检员	赵伟民	210103010022836			
		施工员	林海敏	210101010022811			
设计技术交底情况	已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14年3月8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14年3月8日				



2014年3月8日

报告单位 申请意见	<p>我方承担的鹏飞路308号物业加固修缮工程，已完成了开工各项工作，具备了开工所需条件，特此申请施工，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p> <p>项目经理 (签名)  2024年3月4日</p>
监理单 位意见	<p>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2024年3月6日</p>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p> 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4年3月6日</p>

**12、深圳市蓝天工程大气观测超级站建设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8278641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黄宏炎 13670066810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蓝天工程大气观测超级站建 设项目		承包范围	主体钢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屋面工程、 防水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丽水路		工程合同价	591.54578 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5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4 日	合同工期	90
实际 开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14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16 日	实际工期	427
<b>履约评价分项得分</b>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0年12月08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 13、体育馆搭板、装修等综合改造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长圳学校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晏龙进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体育馆搭板、装修等综合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含二局部封楼板-新增混凝土梁板、结构改造、装饰工程、电气工程、消防、给排水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长圳学校		工程合同价	122.746305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2月 28月	合同工期	90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 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8月 10日	实际工期	94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span style="font-size: 2em; color: red;">★</span>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1年08月21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14、学生宿舍改造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晏龙进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岗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学生宿舍改造		承包范围	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 防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门窗工 程、强电工程、弱点工程、砌筑 工程、改造工程、其他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工程合同价	380.000098万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8月 18日	合同工期	40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 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8 月 18 日	实际工期	40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1年 12月 8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15、吉华街道 2017 年新建及改造消防管网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18年7月1日—2020年10月1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林映林 0755-25806514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曾宇 0755-2580651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 2017 年新建及改造消防管网项目		承包范围	消防管网新建及改造	
工程地点	龙岗区吉华街道		工程合同价	2263019.76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合同工期	90
实际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实际工期	90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五、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表七：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工作
1	韦晓珍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项目经理
2	黄宏炎	工程师	职称证	技术负责人
3	林楷茵	工程师	安全 C 证	安全负责人
4	林灿敏	工程师	质量员证	质量负责人
5	李坤彬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造价工程师
6	姚利	工程师	职称证	建筑工程师
7	黄锦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电气工程师
8	唐志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废弃物处理工程师
9	林乙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岩土工程师
10	林剑标	/	安全 C 证	安全员
11	杨舟	/	安全 C 证	安全员
12	赵伟民	/	安全 C 证	安全员
13	黄秋宇	/	劳资专管员证	劳资专管员
14	陈宏燕	/	材料员证	材料员
15	刘依旋	/	资料员证	资料员
16	林佳俊	/	施工员证	施工员
17	林海敏	/	施工员证	施工员
18	林杏桃	/	质量员证	质量员

...注:

-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人员须本单位自有人员，提供《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表格内容须包含人员姓名、人员证书情况。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及近3个月社保证明。
-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由投标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配置。

## 项目经理--韦晓珍

###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韦晓珍	性 别	女	年 龄	37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注册建造师证	证件号码	粤 1442022202301340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_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134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裕通永磁 科技有限公司	高性能永磁新 材料生产项目	3000 万元	2024.6.20--2025.1 .6	已完	合格

#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6432

姓 名: 韦晓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有 效 期: 2022年10月20日至 2025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公民身份号码 445281198811053803

仅限用于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韦晓珍 性别 女，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电子工艺与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劉江一

证书编号：111131201006001813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晓珍

社保电脑号：627281265

身份证号码：44528119881105380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182.19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04e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 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b></p> <p>编号 445122202306010101</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p></p> <p>发证机关 潮州市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p> <p>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0日</p> 		<table border="1"><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联饶工业区</td></tr><tr><td>建设规模</td><td>21294.15平方米</td><td>合同价格 3000.0 万元</td></tr><tr><td>工程总承包单位</td><td colspan="2"></td></tr><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汕头市潮山水电勘察有限公司</td></tr><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td></tr><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td><td>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姜晓光</td></tr><tr><td>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陈继安</td><td>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韦晓珍</td></tr><tr><td>总监理工程师</td><td>黄镇盛</td><td>合 同 工 期 2023.06.10~2024.06.10</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2">质量监督注册号:2023-22;安全监督注册号:2023-22， 原项目经理胡永红变更为韦晓珍</td></tr></table> <p>注意事项：</p> <p>一、本证放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p>	建设单位	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建设地址	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联饶工业区		建设规模	21294.15平方米	合同价格 3000.0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山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晓光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继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韦晓珍	总监理工程师	黄镇盛	合 同 工 期 2023.06.10~2024.06.10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2023-22;安全监督注册号:2023-22， 原项目经理胡永红变更为韦晓珍	
建设单位	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建设地址	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联饶工业区																																								
建设规模	21294.15平方米	合同价格 3000.0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山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晓光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继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韦晓珍																																							
总监理工程师	黄镇盛	合 同 工 期 2023.06.10~2024.06.10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2023-22;安全监督注册号:2023-22， 原项目经理胡永红变更为韦晓珍																																								

( GF—2017—0201 )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

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5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0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05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2. 工程地点：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联饶工业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 21294.15 m<sup>2</sup>, 建设 1 栋单层生产车间, 1 栋单层氢破车间, 1 栋 6 层宿舍楼, 1 栋 5 层办公楼, 1 栋单层配电房, 1 栋单层门房, 地下室水池和泵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建筑工程等内容的施工总承包。具体工作内容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内容及说明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 6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 6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标准，达到合格等级。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万（¥3000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60000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胡永红。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4~~月~~30~~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林印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林印映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5122MA54UCC7X7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9066096J

地 址：饶平县联饶镇葛口村沿省道 1934 线四公里北侧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邮政编码：515700 邮政编码：518025

法定代表人：刘火堆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806514 电 话：0755-25806514

传 真：0755-25806514 传 真：0755-2580651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 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验收日期: 2010年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高性能永磁新材料生产项目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联饶工业区	建筑面积	21294.15	工程造价	3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6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1222023042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6/20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6日					
监督单位	饶平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22					
建设单位	广东裕通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建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刘德望
副组长	黄镇盛
组员	陈继安、姜晓光、刘永明、林伟东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韦晓珍	张长林、林海敏、詹欣乾、龚让冬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郑进达	纪鸿彬、吴尤、赵伟民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张长林	林彩琴、林泽贵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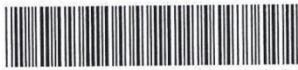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 G D - E 1 - 9 1 4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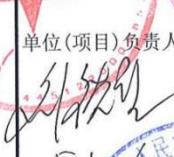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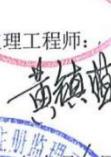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2026年1月6日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检查和验收。施工单位已经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均已验收合格;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及功能的检测资料均已完整;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报告齐全、完整;主要使用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主体、消防、节能、防雷等专项已验收合格;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已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定。

综上所述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

## 技术负责人--黄宏炎

###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黄宏炎	性 别	男	年 龄	44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职称证	证件号码	1000102002671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1000102002671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清理乱堆放物品;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洗建筑外立面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工程规模: 333 万元	2022 年 5 月 22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	已完	合格

##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明文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宏炎

社保电脑号：640736579

身份证号码：440506198110130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2848.13	949.48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36a66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焕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李明;罗智文;黄宏炎

本工程于 2022-04-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0



查验码: 176738239368341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举报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筑工程

###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 2022-05-1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20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001
招标项目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
公示时间:	2022-05-12 17:27至2022-05-17 17:27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巨正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煌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李明;罗智文;董宏炎
资格等级:	二级;二级;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2022-04-29 信息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187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44038720220021

是否重大项目：否

招标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44038720220021001

工程类型：施工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否

是否场外工程：否

行政监督部门：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标段: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更正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2022-04-29 09:00 至 2022-05-09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2022-05-06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2022-05-07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备注：本项目无需编制技术标，根据73号文要求公告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廖工

办公电话：29099291

传真：

手机号码：18188617068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光明街道光翠路北6号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巨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张工

办公电话：13641455056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 1

标段编号：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5-09 18:00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5-09 18:00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

项目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000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 其他;本工程为批量招标, 3名中标人负责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所涉及的清拆任务;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 2、清理乱堆放物品; 3、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 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 4、清洗建筑外立面; 5、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 6、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 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7、每个中标人暂定价333.333333万元, 预算上限为1000万元, 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 合同期满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 合同自动终止。

计划总投资: 1000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2、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企业; 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单位。4、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2、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要求: 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 (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专业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附件信息

附件：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1	关于不设置“霸王条款”的承诺书.pdf	2022-04-28 17:38:13

#### 温馨提示：

-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工程招标备案工作的通知》（深建市场〔2021〕21号）文件要求对市局监管项目试行招标备案“秒批”制度。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或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行政监督平台，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2、场外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招标人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逾期提出的，将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 4、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jsgc>）
  - (1)企业资质信息备案登记：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办理备案注册（施工、监理、勘察设计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其他类企业在<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toubiao/register.html>网址进行登记）。
  - (2)办理拟派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信息备案登记（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办理）。
  - (3)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商务标注册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的个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jsgc>)《建设工程数字证书办事指南》。
- 5、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暂无法投标，详情请查看：[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skc/x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http://zjj.sz.gov.cn/csml/kcsjyjsskc/xxgk/tzgg/content/post_3751116.html)
- 6、投标人对所提交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以及其他后果自负。
- 7、资格后审有关要求如下：
  - (1)不设投标报名、招标会和集中组织的投标预备会（答疑会）、现场踏勘等环节，潜在投标人无需报名即可参与投标；
  - (2)由招标人组建的资格后审委员会，在截标后，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后续程序。资格审查结果及投标人的资格文件向本项目投标人公开；
  - (3)招标文件（含设计图纸）、送审标底文件可在投标子系统下载；
  - (4)投标人对招标事宜的质疑以不署名的形式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提出，招标人在网上答复；答疑、补遗文件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信息（建设工程）—>变更公告查看；投标子系统下载；
  - (5)投标人从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作为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凭证，具体操作见网站服务导航（建设工程）→办事指南。对电子投标文件

#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 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规范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和《深圳市爆破作业安全评估导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和光明区的有关政策，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 一、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清理乱堆放物品；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洗建筑外立面；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光明街道区域内整治清理乱堆放；清拆清运清理违法建筑、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协助清运整治、执法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其它综合执法整治所需要的清拆工程；委托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以公务活动形式予以规定。

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本工程为清包工性质（工程价款不包括工程材料）。

### （二）工程价款：

每个承包人暂定价人民币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小写¥3333333.33），包括清拆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承包方必须遵守《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甲方有权缩减中标人的清拆范围。

（二）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小写¥10000000.00元），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合同到期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合同自动终止。

## 二、计价方式

- (1) 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
- (2) 其他类的清拆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 (3) 根据《光明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清拆残值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深光财〔2019〕329号），若该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业主不处理，则由甲方聘请残值评估机构评估价格后，从相应工程款中扣除。

## 三、结算方式

按实际工程量月结，但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不得超过支付上限价（1000万元）。

按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人工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公司评估出具的机械设备及工人计价标准表实行按月支付，或者按照工程造价审计的价款等文件办理结算。

每月5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上月工程量及价款结算申请及其他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政府规定的财务流程为乙方申请付款，具体到账时间以会计核算中心安排为准，乙方签署本合同时已知晓甲方财政付款申请、审批流程，并对此表示认可接受。如因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导致的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乙方银行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市旭飞支行

账号：2000005580896

## 四、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拆除，确保清拆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

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 五、乙方施工人员、设备配备要求

(一) 乙方至少配备电工、焊工各 5 名以上，须具备该工种资质，持合法有效证件上岗，并向甲方提交相关复印件备案。

(二) 乙方至少配备工人 30 名以上，年龄 18—45 周岁之间。以上人员需身体健康，符合清拆、清运、清理、清洗等施工的要求。

(三)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配备指定的、足够的工程设备。设备需符合安全作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修、更换。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

####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需要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组织开展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公务行动时，应提前 1 天通知乙方。

(二) 甲方负责做好公务现场周边的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进场施工。

(三) 甲方应派出专门人员现场指挥、督导整个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过程，有权对乙方的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四) 在公务行动完成后，甲方应保证乙方安全撤离。

(五) 甲方有权利对公务活动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

(六) 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接到甲方公务活动通知后，配合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公务活动前的备案工作，按要求组织好所需工人、清拆机械设备和工具准时到达公务活动现场。如由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到达现场，影响公务活动开展、未能有效完成任务的，根据实际造成的影响扣除该项目工程款的 5%—30%作为违约金（迟延 2 小时以内（不含本数）扣除 5%，迟延 2 小时（含本数）以上则扣除 30%）。合同期限内，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五次

本合同期限为一年，自 2022 年 5 月 23 日起  
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止。

#### 十、安全生产、污染防治和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设置专职安全员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不按安全技术规范进行安全防护或违规作业，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

(二) 乙方须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的通知》（深建质安〔2018〕70号）内容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实现“7个100%”目标；如项目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则乙方按该项目工程款的20%支付违约金；被通报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 乙方必须规范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

(1) 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49-2015)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2) 若乙方违规使用未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则乙方按每项每日（使用期间）5000元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0.5%，同时禁止该机械再次入场；

(3) 乙方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将按照合同条款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行业主管部门发现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约谈乙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乙方使用泥头车必须均为纯电动泥头车。

(五) 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

(六)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甲方。

## 十三、附件

(一) 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二) 施工安全责任书

(三) 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四) 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五)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考核标准不一致的，以最严格者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1年5月23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1年5月23日



林印映

## 工程完工证明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由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施工的,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工程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施工完成并确认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等待工  
程竣工验收。

恳请建设单位给予工程完工证明。



建设单位意见: 情况属实, 同意工程完工申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5月23日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 清拆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光明街道
工程规模	清理整治光明街道所 管辖区范围内乱堆乱放乱摆摊工作	工程造价 (元)	3333333.32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光明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 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D344008561
设计单位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黄宏炎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拆除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的内容要求已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城建办、土整等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严格的监督。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本拆除工程安全控制资料基本齐全，主要工程机械设备进场报验及人员均有安全交底和三级教育，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规范验收要求。

经验收小组验收，该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黄宏炎 2023年5月23日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黄宏炎 2023年5月23日	其他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安全负责人—林楷茵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楷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612276628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7) 0000900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 0000900

姓 名: 林楷茵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6年12月2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1月20日

有 效 期: 2022年12月08日至 2026年01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楷茵

社保电脑号：64467118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22766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7182.19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8fe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质量负责人—林灿敏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灿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204276653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10034883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灿敏

社保电脑号：62505351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427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5112.45	8061.92			10237.13	3797.36			786.91		429.17	513.8	155.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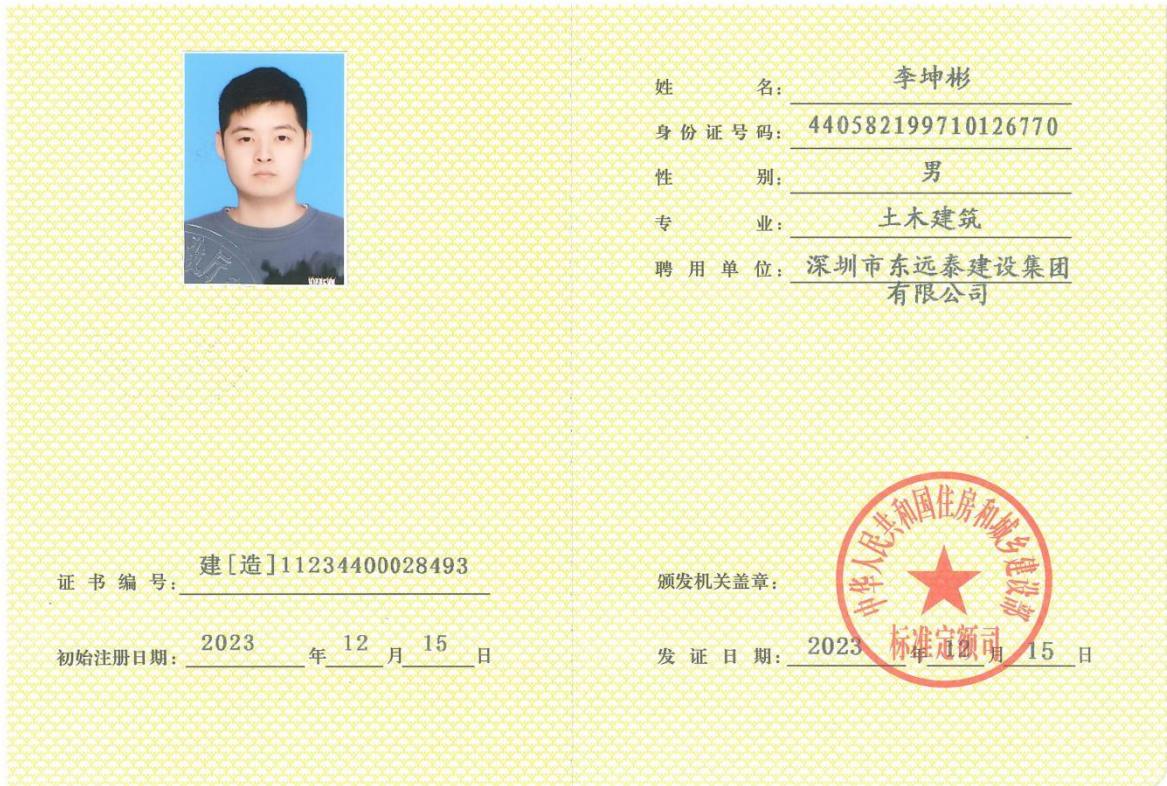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ef082de2ay）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造价工程师--李坤彬





No.01- 210754356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坤彬

社保电脑号：8062577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101267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2848.13	949.48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88bw）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师--姚利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利

社保电脑号：642153675

身份证号码：43062119881227234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182.19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cef082e88c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电气工程师--黄锦文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锦文

社保电脑号：816544357

身份证号码：45012219851129158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6378.64	3234.24			901.26	300.45			300.45		198.36	176.32	44.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cef08353c9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废弃物处理工程师--唐志坚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唐志坚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2198705221412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 别** 副高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评审机构** 省土建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2年12月12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3〕31号

**证书编号** A08221000000005403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网址：  
<http://222.240.173.82:8088/position/query/>；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志坚

社保电脑号：816704868

身份证号码：4305221987052214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662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662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155.88	138.56	13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cef0837030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岩土工程师--林乙汉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乙欢

社保电脑号：624728398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10036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2848.13	949.48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35a99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员--林剑标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林剑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304146696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2830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剑标

社保电脑号：64428563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3041466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2848.13	949.48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cba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员—杨舟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杨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1119870810154X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09) 0004603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9) 0004603

姓 名: 杨舟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08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03日至 2027年06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舟

社保电脑号：616218744

身份证号码：6101111987081015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cef082cacc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安全员--赵伟民

姓名	赵伟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13199310162411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05691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05691

姓 名: 赵伟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10月1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3月02日

有 效 期: 2022年12月12日至 2026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0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伟民

社保电脑号：803613056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310162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103.65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36723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劳资专管员--黄秋宇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黄秋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82120000805304X
手机号码	0755-82786418		证件号		091587920240700682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黄秋宇  
身份证号: 45082120000805304X  
名 称: 劳资专管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7006820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1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秋宇

社保电脑号：815135268

身份证号码：4508212000080530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b>合计</b>			10659.19	5517.2			1581.17	527.11			527.11		431.98	450.88		11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cef082ce3e3）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材料员--陈宏燕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宏燕

社保电脑号：647815124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6042027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5112.45	8061.92			10237.13	3797.36			786.91		426.09	513.8	155.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ef082d7eb3）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资料员--刘依旋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依旋

社保电脑号：64408292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005720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cef083553c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员--林佳俊

证书编码: 044181019441800737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林佳俊



身份证号: 445221198901261271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佳俊

社保电脑号：631506628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9012612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6103.65	8628.32			11683.85	4264.04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33c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施工员--林海敏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海敏

社保电脑号：64211529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41366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97594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975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975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6103.65	8628.32			2673.17	832.75			822.31		448.46	663.36	17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082dc1a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 质量员--林杏桃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杏桃

社保电脑号：813014644

身份证号码：4406131998021329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7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975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75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75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cef08366a6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7594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月29日  
证明专用章